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2月12日通过电话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12月14日下午14:00在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的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9名，实际表决董事9名。公司董事何振亚、周卫军、胡一元亲自出席会议并表决，董事吴琼、田常增、韩宝荣及独立董事苗兆光、季桥龙、朱莲美通过通讯的方式进行表决，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振亚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通过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与全资子公司进行资产重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全资子公司进行资产重组的公告》（公告号：2018-055）。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北京迪赛奇正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授信

提供担保公告》（公告号：2018-056）。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号：2018-057）。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五日